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lobal Brands Group Holding Limited

利標品牌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7)

### 自願公佈 有關買賣合併股份 之臨時交易櫃檯股份代號

謹此提述(1)利標品牌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之公告；及(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合併。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本公司的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生效，以每手買賣單位 200 股合併股份買賣之臨時櫃檯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上午九時正開放，該臨時櫃檯的股份代號為“2921”。

使用股份代號“787”以每手買賣單位 2,000 股現有股份買賣的原有櫃位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上午九時正暫時關閉，並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重開，以進行買賣每手買賣單位為 2,000 股的合併股份。有關股份合併之交易安排詳情請參閱該通函內的「預期時間表」。

承董事會命  
利標品牌有限公司  
馮國綸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3 名非執行董事馮國綸(主席)、Bruce Philip Rockowitz(副主席)及李效良；1 名執行董事 Richard Nixon Darling(行政總裁)及 5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Paul Edward Selway-Swift、Stephen Harry Long、盛智文、王允默及 Ann Marie Scichili。